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为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减值测试结果，2025年度公司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832.5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减值准备名称	2025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万元）
一、资产减值损失	368.48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行成本减值损失	368.48
二、信用减值损失	464.03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4.1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81.6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8.29
合计	832.51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号—存货》以及公司执行的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计提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8.48 万元。

(二)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非流动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计提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4.12 万元，计提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81.62 万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8.29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832.51 万元，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 2025 年度损益，导致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 832.51 万元。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资产实际情况，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五、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 2025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和相关政策规定，能够更加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可以使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